

证券代码：430608

证券简称：奇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西安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西安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7日以通讯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升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

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1. 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贴现业务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由于公司业务需要，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贴现业务，拟申请贴现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，拟授

权财务部韩玲玲代表公司与交通银行接洽协议有关贴现业务事项。授权范围如下：

1. 代表我公司与交通银行接洽协议有关贴现业务事项；
2. 代表我公司签署上述协议申请金额及其以下金额的汇票贴现合同；
3. 授权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 月 12 日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全体出席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西安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13 日